

焦作市总林长令

2024 年第 1 号

关于科学开展国土绿化加强森林资源管护的令

各级总林长、林长：

2024 年，全市各级各部门要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决策部署，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，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行动，持续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，高质量完成 10.24 万亩森林资源培育任务，着力提升森林生态系统碳汇增量，努力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焦作。

一、逐级压实科学绿化责任

各级林长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扛牢国土绿化主体责任，聚

焦森林质量精准提升，加强巡林督导，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。要抢抓造林绿化有利时机，在土壤墒情、气候适宜时陆续开展飞播造林，待雨季到来时全面开展山区雨季造林，确保国土绿化目标任务保质保量完成。

二、深入挖掘科学绿化空间

各县（市、区）要严格落实耕地“非农化”“非粮化”要求，协调处理好国土绿化与耕地保护的关系，科学规划造林用地空间。加快推进国土“三调”及年度变更调查数据与林草湿综合监测数据有机融合，科学精准选择地块造林。深挖造林用地潜力，充分利用山区困难地、沙化土地、乡村“四旁”隙地、废弃场矿、严格控制类土地等地块开展造林绿化。

三、全面落实科学绿化理念

国土绿化工作要科学合理、务实节俭。严格执行营造林技术规范，坚持适地适树，加大优良乡土树种、珍贵树种、高效固碳树种使用比例，新造林乡土树种比例达到70%以上，混交林比例达到70%以上。加强农田防护林建设，构建平原、滩区“绿色银行”；开展山区生态林建设，筑牢北部山区绿色屏障；鼓励引导特色经济林、速生用材林建设，拓宽“两山”转化渠道；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，全面提升森林碳汇能力。实现森林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双增双赢。

四、切实巩固科学绿化成效

全面落实各级林长巡林护林制度，建立完善新造林管护养护制度，采取封山育林、抚育间伐、浇水施肥、修枝除草、补植补造等措施，坚决防止“重建轻管、只建不管”的现象，稳步提高造林成活率、成林率。重点做好“果树进村”、沿黄森林乡村“示范村”、山区生态林等工程的苗木管护工作，健全护林队伍，加大巡逻管护力度，发布禁牧令，严禁散养、放牧，严防人畜毁坏苗木，巩固好绿化成果。

五、全力维护森林资源安全

各县（市、区）要依法严格保护林地，强化林地用途管制，严厉查处乱砍滥伐林木、非法开垦、非法侵占林地草地等涉林违法行为。要加强古树名木保护力度，科学开展一级古树保护复壮，依法严厉打击乱砍盗挖、非法移植等破坏古树名木的违法犯罪行为。要增强底线思维，强化风险意识，扎实做好森林火灾预防、林业有害生物防控等工作，确保守牢全市森林资源安全底线。

六、积极营造爱绿植绿氛围

各县（市、区）要充分发挥领导义务植树示范引领作用，广泛动员全社会参与科学绿化工作，凝聚国土绿化全民合力。创新义务植树尽责形式，常态化开展“互联网+全民义务植树”线上活动及抚育、养护等线下活动。弘扬科学绿化理念，大力宣传普

及生态保护修复知识，倡导务实节俭的绿化风气，切实提高人民群众“身边增绿”的获得感和幸福感。

此令。



焦作市第一总林长



焦作市总林长

2024年5月12日